

2021 年度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6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最高人民法院决策部署，提出全省法院全局性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高级人民法院管辖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判法律规定由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各类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四）受理不服辖区内各中级人民法院、厦门海事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五）审判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七）监督辖区内各中级人民法院、厦门海事法院、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福州铁路运输法院和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 对本省地方性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 指导全省各级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审判辅助人员和司法行政人员；协同主管部门管理全省人民法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十二) 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三) 管理全省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四) 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五) 承办其他应由高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包括 29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433
福州铁路运输法院	行政单位	39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 年在省委领导、省人大监督和最高人民法院指导下，省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和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从党的百年奋斗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发挥司法职能，服务保障新发展阶段新福建建设。

（二）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福建。

（三）坚持人民至上，回应人民群众对高品质司法的新需求。

（四）深化改革驱动，着力推进司法公正、高效、权威。

（五）弘扬伟大建党精神，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

（六）自觉接受监督，贯彻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12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3,386.9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6.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42.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73.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46.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142.91	本年支出合计	58	37,250.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168.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061.04		
	30			61			
总计	31	53,311.25	总计	62	53,31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本年收入合 计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9,142.91	39,125.99					16.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5,387.17	35,370.25					16.92	
20405	法院	35,107.17	35,090.25					16.92	
2040501	行政运行	16,725.05	16,725.0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80.00	28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80.00	2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2.30	1,742.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20.37	1,720.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2.10	892.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8.27	828.27						
20808	抚恤	21.93	21.93						
2080801	死亡抚恤	21.93	21.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6.76	766.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6.76	766.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6.76	766.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6.69	1,246.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6.69	1,246.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3.42	1,003.42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27	243.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7,250.21	16,613.76	20,636.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386.94	12,750.49	20,636.45			
20405	法院	33,106.94	12,750.49	20,356.45			
2040501	行政运行	15,119.85	12,750.49	2,369.3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80.00		28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80.00		2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83	1,842.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5.61	1,815.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0.18	91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9.69	77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74	125.74				
20808	抚恤	27.22	27.22				
2080801	死亡抚恤	27.22	27.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3.75	773.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3.75	773.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3.75	77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6.69	1,246.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6.69	1,246.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3.42	1,003.42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27	243.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12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2,831.72	32,831.7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42.83	1,842.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73.75	773.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6.69	1,246.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125.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694.99	36,694.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977.7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408.71	12,408.7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977.7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9,103.70	总计	64	49,103.70	49,103.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36,694.99	16,613.76	20,081.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31.72	12,750.49	20,081.23
20405	法院	32,551.72	12,750.49	19,801.23
2040501	行政运行	15,119.85	12,750.49	2,369.3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80.00		28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80.00		2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2.83	1,842.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5.61	1,815.6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0.18	91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9.69	77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74	125.74	
20808	抚恤	27.22	27.22	
2080801	死亡抚恤	27.22	27.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3.75	773.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3.75	773.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73.75	77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6.69	1,246.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6.69	1,246.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3.42	1,003.42	
2210202	房租补贴	243.27	243.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38.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1.9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492.14	30201	办公费	159.74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647.97	30202	印刷费	19.91	310	资本性支出	123.10
30103	奖金	3,265.44	30203	咨询费	0.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1.02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2.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9.66	30206	电费	103.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77	30207	邮电费	169.6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3.04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7.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21.1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0	30211	差旅费	40.0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24.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31.6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9.32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0.31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69.15	30216	培训费	22.7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98.8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8.84	30225	专用燃料费	13.2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74.7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8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4.6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0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6.4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3.4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7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213.3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09.2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85.92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23.37
3. 公务接待费	6	4.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汇总）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14,168.34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 39,142.91 万元， 本年支出 37,250.21 万元， 结余分配 0.0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061.04 万元。

(一) 2021 年收入 39,142.91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98.09 万元， 增长 5.1%，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125.9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6.92 万元。

(二) 2021年支出37,250.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367.24万元，增长20.6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613.7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4,018.74 万元，公用支出 2,595.02 万元。
2. 项目支出 20,636.4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6,694.9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883.23 万元，增长 31.9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501-行政运行 15119.85 万元（项级科目编码-名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52.01 万元，下降 5.92%。主要原因是①聘用制书记员调整支出口径；②职业年金调整支出口径；③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 2049902-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2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 万元，增长 33.33%。主要原因是加大司法救助力度。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项级科目编码-名称）910.1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50.25万元，增长152.8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文明奖调整支出口径导致增长。

(四)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779.6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7万元，增长0.16%。主要原因是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五)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级科目编码-名称）125.7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5.74万元（基期为0无法计算增长率）。主要原因是2020年职业年金在行政运行列支。

(六) 2080801-死亡抚恤（项级科目编码-名称）27.2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0.94万元，增长67.2%。主要原因是去世人数和抚恤标准有所变化。

(七)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项级科目编码-名称）773.7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0.94万元，下降2.63%。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缴交基数调整。

(八) 2210201-住房公积金（项级科目编码-名称）

1,003.4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96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在职干警住房公积金缴交基数调整。

(九) 2210202-提租补贴（项级科目编码-名称）
243.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6.44 万元，下降 2.58%。
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缴交标准变化，导致提租补贴小幅下降。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613.7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4,018.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595.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13.4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345.7 万元下降 38.27%。主要原因是精打细算

过“紧日子”，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业务。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09.3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335.75 万元下降 16.2%，主要是①受疫情影响出差次数有所下降；②近年更新部分车辆，故维修费有所下降。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85.92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86 万下降 0.1%，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4 辆，主要是预算为年中追加，使用以前年度购车计划额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23.38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49.75 万元下降 50.6%，主要是①受疫情影响出差次数有所下降；②近年更新部分车辆，故维修费有所下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7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4.1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95.95 万元下降 95.73%。主要是本部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公务接待有关文件精神，公务接待支出有所降低，累计接待 51 批次、252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是部门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5953.1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95.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14.35%，主要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有所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65.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4.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70.671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13.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8.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3.2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3.2%。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2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6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5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省直厅（局）主要负责人和其他正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4 辆，接待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福州铁路运输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53.18	5953.18	4938.3	10	82.95	8.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953.18	5953.18	4938.3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紧扣深化“两重”工作和“七大工程七大体系七大行动七大中心”建设，更加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持续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不断增强改革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提供有力司法服务保障。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和执法办案工作，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持续深入争创一流业绩。				绩效自评结果较好，除预算执行率和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外，其他各项指标全部达成预期目标。省法院将以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为参考，在今后的工作中在继续做好、做准、做细预算编制的同时注重预算执行进度和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预算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建立预算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机制，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和有效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案件审判质效，提升司法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提升司法公信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期限内案件受理数	≥1.6万件	1.99万件	10	10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0%	5	5	
		时效指标	法定期限内结案率	≥85%	97.65	5	5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率	≥95%	82.95%	10	8.73	项目推进速度有待提高。	
	成本指标	每案财政经费支出	≤7500元	29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7.03		